

From:  
To:  
Date:  
Subject:

\*\*\*\*\*  
"h\_c" <h\_c@legco.gov.hk>, "complaints" <complaints@legco.gov.hk>,  
26/07/2021 12:38  
申訴：就「港府及其衛生部門對『本港疫情防控措施中顯而易見的四個漏洞』視若無睹」的問題  
進行投訴

立法會CB(4)1332/20-21(02)號文件

尊敬的立法會內務委員會、立法會秘書處公共申訴辦事處：

1. 投訴事項簡介：我希望就「港府及其衛生部門對『本港疫情防控措施中顯而易見的四個漏洞』視若無睹」的問題進行投訴，我相信这一问题已经在多方面反映港府「施政不當」。

- **延誤／沒有採取行動**：在過去一段時間以來，社會各界已經先後多次建議港府堵塞這四個漏洞，我也曾將意見書發送給立法會相關委員會和立法會秘書處公共申訴辦事處，負責的立法會議員及職員也非常積極地幫助我將有關建議轉至港府，但是始終無法得到港府的有效採納。由於港府不願採納有關建議，其中的兩個漏洞已經有明顯跡象令外國疫情突破封鎖傳播至本港。
- **出錯、意見／決定錯誤**：比如第三個漏洞是港府近日主動造成的漏洞，它破壞了原本行之有效的疫情防控措施的有效性。對於這個漏洞，我亦有非常充足的理由從科學和邏輯等角度指出其危害。
- **辦事疏忽、有缺失遺漏的情況**：這些漏洞都在社會上引起了廣泛的爭議，包括立法會議員、專家、學者、媒體、市民在內的不同人士或團體都向港府進行過建議，然而港府始終視若無睹。

2. 主要訴求簡介：我不要求哪位或哪些高官問責，我的唯一訴求是，港府能認清自身錯誤，盡快堵塞這四個漏洞，並持續做好查漏補缺，確保疫情防控工作滴水不漏。

3. 次要訴求簡介：倘若港府不愿堵塞这四个漏洞，我要求港府及其衛生部門提供拒绝堵塞这四个漏洞的合理依据，从科学、逻辑和数据等角度全面反駁我的建议。

**一、第一個漏洞：港府現行「定期強制檢測」安排存在明顯漏洞，特別是檢疫酒店員工、機場指定前線員工（包括貨運人員）的檢測安排存在明顯缺失。**

**（一）檢疫酒店、機場是多地疫情爆發的重要來源**

4. 「前事不忘，後事之師」，對於所有以「清零」為目標的地方來說，檢疫酒店和機場無疑是疫情防控的最大風險暴露點之一，然而本港疫情防控措施卻沒有很好地涵蓋這兩個風險暴露點。自去年10月以來，廣東省、上海市、本港、台灣省、江蘇省、新加坡、澳大利亞等地都接連出現檢疫酒店和機場感染事件，值得本港警醒。

- 廣東省廣州市檢疫酒店疫情：2020年10月15日，廣州市花都區對隔離酒店工作人員進行定期檢查，發現1例新冠無症狀感染者。根據流行病學調查和實驗室檢測結果，專家判斷與境外輸入病例相關聯。（<http://gd.people.com.cn/BIG5/n2/2020/1016/c123932-34354264.html>）
- 上海市機場疫情：2020年11月9日，上海浦東機場西貨運區貨運工王某某被確診為新冠肺炎，之後14天，圍繞第一例確診病例的工作場所，上海浦東機場西貨運區先後有7例關聯病例被確診。經流調確認，一個自北美地區運返回滬後的航空集裝器為感染源。（[https://m.thepaper.cn/yidian\\_promDetail.jsp?contid=10555456](https://m.thepaper.cn/yidian_promDetail.jsp?contid=10555456)）
- 香港特區檢疫酒店疫情1：2021年1月30日，屬指定檢疫酒店的尖沙嘴君怡酒店有一名員工確診。（<https://std.stheadline.com/daily/article/2330065/>）
- 新加坡機場疫情：2021年5月，新加坡樟宜機場感染群的源頭是一名機場員工，他是在協助一戶南亞家庭在4月29日入境新加坡後確診。在近半個月的時

間內，該群組感染人數迅速擴升至100人。（<https://www.cna.com.tw/news/aopl/202105210327.aspx>）而且感染最多的群組出現在機場及醫院，都是屬於已接種兩劑疫苗的人士。（<https://news.rthk.hk/rthk/ch/component/k2/1591440-20210518.htm>）

- 香港特區檢疫酒店疫情2：2021年4月，首宗流入本港社區的變種病毒個案，29歲印度裔男患者檢疫期入住的尖沙嘴華美達華麗酒店，同層亦有兩名住客感染變種病毒，三人的病毒基因排序高度相似，都是南非流行的變種病毒，並有兩處變異、即傳播力較高及病毒可能避過免疫系統攻擊。（<https://news.tvb.com/local/607ead2b335d199601dca7ec>）
- 台灣省桃園市機場、檢疫酒店疫情：2021年4月底、5月初以來，華航機師與諾富特防疫旅館群聚感染釀成防疫破口，然後又爆發萬華茶室群聚和多個地方的衍生感染。（<https://www.bbc.com/zhongwen/trad/57187804>）由於外防輸入出現重大漏洞，僅僅在半個月後的5月15日，台灣省當日確診本土病例人數超過百人，達到180人。（[https://topic.udn.com/event/COVID19\\_Taiwan](https://topic.udn.com/event/COVID19_Taiwan)）
- 廣東省深圳市機場疫情：2021年6月14日，深圳在進行「重點人群定期核酸檢測」時新報告1例新冠肺炎確診病例，為寶安機場海關工作人員。（<http://sz.people.com.cn/BIG5/n2/2021/0615/c202846-34777336.html>）由於處置妥當及時，該群組只出現了4例確診個案。（<http://www.sz.gov.cn/cn/xxgk/xwfy/wqhg/20210705/>）
- 澳大利亞新洲疫情：自2021年6月16日一名來自悉尼東區的男性確診后，新州已出現49例本土病例。新州警察局方面表示，該男子是負責從悉尼機場接送國際機組人員的高級轎車司機。（<http://australia.people.com.cn/BIG5/n1/2021/0624/c408038-32139815.html>）
- 香港特區機場疫情1：2021年6月23日，一名任職機場地勤的27歲男子，初步確診感染L452R新冠變種病毒，源頭不明，他住在大埔運頭塘邨運亨樓，星期一出現發燒、喉嚨痛和咳嗽等病徵，向私家醫生求診，第二日提交深喉唾液樣本，結果呈初步陽性，他最後上班日期為上星期三，工作期間曾接待貨運航班的機組人員。他亦有在大埔新達廣場兼職顧客服務工作，最後上班日期為星期二。（<https://www.881903.com/news/local/2397393>）
- 香港特區檢疫酒店疫情3：2021年7月1日，一名於指定檢疫酒店兼職清潔員的本地41歲女子，被確認帶L452R變種病毒且屬於源頭不明個案。
- 香港特區機場疫情2：2021年7月11日，本港新增1宗新冠肺炎確診個案，患者為居住在黃大仙的機場搬運工，帶有L452R變異病毒株。他於6月24日曾接受強制檢測，當時的結果呈陰性。他於7月9日遵從港府就涉及個案11902的工作處所而進行的強制檢測，其提交的樣本結果呈初步陽性，並確認帶有L452R變異病毒株，其CT值為19。他於7月9日遵從港府就涉及個案11902的工作處所而進行的強制檢測，其提交的樣本結果呈初步陽性，並確認帶有L452R變異病毒株，其CT值為19。（<https://hd.stheadline.com/news/realtime/hk/2128443/>）
- 江蘇省南京市機場疫情：2021年7月20日，江蘇省南京市祿口國際機場有工作人員核酸檢測受染疫，自20日凌晨零時至21日上午8時，該省新增7宗本地確診及2宗本地無症狀感染。（[https://hk.on.cc/hk/bkn/cnt/cnnews/20210721/bkn-20210721091423239-0721\\_00952\\_001.html](https://hk.on.cc/hk/bkn/cnt/cnnews/20210721/bkn-20210721091423239-0721_00952_001.html)）

## （二）本港專家和民眾多次呼籲港府堵塞該漏洞

5. 本港流行病學專家多次呼籲港府堵塞漏洞，包括但不限於：

- 港大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認為，機場員工屬於高風險人士，應要求所有員工接種冠疫苗，並立即推出定期強制檢測措施。他指出，由於現時機場不斷有輸入個案，強制檢測應定在7日一檢而非每14日一檢。
- 呼吸系統專科醫生梁子超表示，港府未有要求檢疫酒店員工與機場員工強制定期接受檢測是一大漏洞（<https://www.wenweipo.com/a/202107/02/AP60de5a04e4b08d3407ca9ff2.html>），不

適宜以「疫苗氣泡」方式處理高危位置的防疫工作，認為機場貨運人員以及已接種疫苗員工毋須定期檢測是大漏洞。（<https://www.881903.com/news/local/2399994>）

6. 本人亦多次向立法會和港府建議堵塞這一漏洞，包括但不限於：
  - 2021年3月11日發予行政長官、各政黨、各位議員、立法會公共申訴辦事處及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建議：香港應該積極主動學習上海疫情防控模式，其高效、快速、精準的「內防反彈」措施非常適合香港》。
  - 2021年5月19日發予行政長官、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和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書：吸取教訓，將「機場員工」列入「須檢必檢」的定期檢測覆蓋中，且絕不應放寬完成疫苗接種的高風險源頭人士的強制檢疫或定期強制檢測。》（<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hs/papers/hscb4-1030-9-c.pdf>）
  - 2021年5月30日發予政務司司長、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立法會與預防及控制疾病相關的附屬法例小組委員會、食物衛生局局長和副局長的《意見書：越是臨近清零，越要小心疫情反撲，請盡快增加「接觸者的強制檢測次數」，取消「寬免已接種疫苗的高風險人士的檢疫檢測要求」！》（<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hs/papers/hscb4-1074-1-c.pdf>）
  - 2021年5月31日發予行政長官、各位議員、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立法會與預防及控制疾病相關的附屬法例小組委員會的《意見書：強制檢測漏洞大，恐釀第五波疫情，請盡快堵塞已接種疫苗的高風險人士的豁免漏洞。》（<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hs/papers/hscb4-1074-3-c.pdf>）

### （三）關於填補第一個漏洞的四條建議——完善「定期強制檢測」安排

7. 建議一：將定期強制檢測人士分為兩類。
  - 高風險源頭人士（接種疫苗後不能豁免定期強制檢測）：直接接觸境外抵港人士、境外抵港物品，或較有可能接觸到隱性新冠患者的高風險職業人士，包括非清零地區抵港人士和確診者的接觸者、檢疫酒店員工、機場指定前線員工（包括貨運人員）、急症室或前線醫護人員、接觸過有呼吸道症狀的醫護人員、處理醫療廢物的人員、碼頭前線員工、凍房從業員等。
  - 高風險傳播人士（接種疫苗後可以豁免定期強制檢測）：需要接觸大量人士或大量物品的高風險職業人士，包括餐飲業務員工、機場非前線員工、非前線醫護人員、速遞員、外傭、建築業的工地人員、教師、公共交通工具從業人員等。
8. 建議二：定期強制檢測頻率可按風險等級、人群數量等進行設定。比如檢疫酒店員工、機場指定前線員工需要每7天強制檢測一次，比如未接種疫苗的外傭可能只需每一個月強制檢測一次。
9. 建議三：要求參與定期檢測但未接種疫苗的人士自費檢測，以節省人手和公帑開支、提升疫苗接種率以及避免寶貴的新冠疫苗資源遭到浪費。港府可以分批次、分步驟逐漸實現有關要求，為相關人士預留準備時間。
10. 建議四：由於「高風險傳播人士」即便接種疫苗仍有較高風險，港府應該允許已接種疫苗的「高風險傳播人士」可以到社區檢測中心進行「免費定期自願檢測」。（注釋：定期頻率設定方法可參照前述建議二。）

### （四）訴求

11. 主要訴求：希望立法會盡快要求港府採納有關建議，完善「定期強制檢測」安排。
12. 次要訴求：倘若港府拒絕採納有關建議，請立法會要求港府出示詳細拒絕理由，包括但不限於：
  - 究竟是港府做不到上述建議，還是覺得沒必要？
  - 倘若做不到，請詳細解釋原因。
  - 倘若覺得沒必要，請港府及其衛生部門詳細解釋如何確保新加坡、台灣省、江

蘇省等地的疫情爆發悲劇不會在本港上演，本港在有關方面的疫情防控措施比上述地方強在哪裡？

## 二、第二個漏洞：外交領事人員檢疫檢測要求過於寬鬆。

(一) 外交領事人員享有特權難以管轄，可能較為容易出現不嚴格遵守檢疫要求的情形

13. 外交領事人員享有特權，往往不是特別小心嚴格遵守比較基礎的法律法規，引發的有關「濫用外交豁免」問題早已是學界和政界關注的問題。雖然疫情防控工作對社會而言是小事、要事，但是隔離的意義對個人而言卻比較輕微，因此外交領事人員有可能不是特別重視檢疫要求。倘若不嚴格要求外交領事人員前往酒店檢疫，將直接造成了本港疫情防控工作產生嚴重漏洞。各地出現的外交領事人員違反當地疫情防控措施的事情值得本港警醒。

- 2020年5月底，韓國釜山海雲臺曾出現2000多名美軍（駐韓美軍）和外國人士違反防疫規定，施放鞭炮和當街飲酒，引發韓國社會廣泛爭議，最後更是迫使韓國外交部時隔10年再次參與駐韓美軍相關的現場管制行動。（<https://today.line.me/tw/v2/article/GaQWGP>）
- 2020年7月，入境日本後被確診感染新型冠狀病毒的美軍岩國基地工作人員（駐日美軍），沒有遵循事先承諾，搭乘客機出行，在日本社會廣泛爭議。（[https://hk.on.cc/hk/bkn/cnt/aeanews/20200715/bkn-20200715000209304-0715\\_00912\\_001.html](https://hk.on.cc/hk/bkn/cnt/aeanews/20200715/bkn-20200715000209304-0715_00912_001.html)）
- 2020年25日，至少2名歐盟外交官出現在比利時布魯塞爾市中心的一家酒吧，店內25名裸體男子當時正在享受「一場充斥酒精與毒品的狂歡派對」，違反室內戴口罩與防疫宵禁規定。（<https://www.storm.mg/article/3260681>）
- 2021年3月15日，點新聞爆料，當時在帝景園發現的2個初步確診個案，均來自美國駐港澳總領事館人員，據悉兩人以外交豁免權為由，拒絕接受隔離安排。初步確診後仍如常在社區遊走和回美領事館辦公，給防疫抗疫工作帶來巨大隱患，引發本港社會爭議。（<https://www.wenweipo.com/a/202103/15/AP604eddcde4b04e1918cb7620.html>）
- 2021年7月20日，一對沙地阿拉伯駐港領事子女證實初步確診，姐姐驗出帶有L452R變種病毒。二人獲豁免檢疫，可居家隔離。不過，食物及衛生局披露患者行蹤，兩姐弟懷疑未有遵從居家隔離要求，到港翌日已先後到訪山頂廣場、東薈城及東涌纜車站，懷疑違反《預防及控制疾病條例》相關條例。有大律師指出，駐港領事及其親屬均享外交豁免權，相信港府不會就涉違檢疫令個案作出檢控，以免浪費控辯時間。（<https://www.hk01.com/%E7%A4%BE%E6%9C%83%E6%96%B0%E8%81%9E/653299/>）

(二) 防疫抗疫時期應警惕個別國家的「狼子野心」

14. 試想，倘若本港實現本地確診清零並與內地和澳門恢復人員往來後，有人借港府現行任由外國外交人員居家隔離的防控漏洞肆意播毒並將病毒傳入內地和澳門，港府到時有何顏面去面對內地和澳門？屆時，內地和澳門同胞又將如何看待本港？

15. 上述這一場景絕非空想，畢竟美國駐各地領事外交人員已經臭名昭著。連盟國領導人都會進行監聽的美國外交領事間諜們又怎會錯過利用外交豁免權及本港疫情防控漏洞實現對國家和本港的精確打擊呢？港府必須意識到，明年不僅是對香港非常重要的一年（註：香港回歸祖國的25周年），更是對國家非常重要的一年（註：有多項非常重要的活動需要舉行）。在如此重要的關鍵時間節點上，港府絕不應該任由本港的「外防輸入」漏洞影響國家發展大局，務必盡快填補漏洞！

(三) 本港專家和民眾多次呼籲港府堵塞該漏洞

16. 本港流行病學專家多次呼籲港府堵塞漏洞，包括但不限於：

- 港大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直言不諱地說道「病毒唔會認住領事唔傳染」，認為從高風險地區來港的特殊人士，亦須要接受閉環式管理，尤其家居

隔離單位同層如有其他住戶，因有傳播風險，原則上不贊成此做法。（<https://www.hk01.com/%E7%A4%BE%E6%9C%83%E6%96%B0%E8%81%9E/653171/>）

- 港府專家顧問、中大呼吸系統科講座教授許樹昌亦稱，個案反映現行豁免政策有問題，患者在家居隔離期間外出屬犯規。（<https://www.hk01.com/%E7%A4%BE%E6%9C%83%E6%96%B0%E8%81%9E/653284/>）
- 呼吸系統專科醫生梁子超認為，發病後仍周圍走對社區帶來極高風險，又顯示當局欠缺監管，非公務來港的領事家屬亦未必需豁免強制檢疫。（<https://news.mingpao.com/pns/%E6%B8%AF%E8%81%9E/article/20210722/s00002/1626891947714/>）
- 醫學會傳染病顧問委員會聯席主席曾祈殷亦表示，現時全球肆虐的Delta變種病毒傳染力極高，若家人在潛伏期間離開住所，病毒流入社區後，或會出現第三、第四代傳播，便會重蹈英國和台灣省的覆轍，令疫情大爆發。曾祈殷認同即使接種復必泰亦非100%防止感染，Delta變種病毒更會削弱疫苗效用，因此他促請港府收緊豁免檢疫安排。（<https://www.hk01.com/%E7%A4%BE%E6%9C%83%E6%96%B0%E8%81%9E/653091/>）

17. 本人亦多次向立法會和港府建議堵塞這一漏洞，包括但不限於：

- 2021年5月12日發予行政長官、立法會內務委員會、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書：請盡快採納蔣麗芸議員意見，檢視由台灣入境檢疫措施》（<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hs/papers/hscb4-990-4-c.pdf>）
- 2021年4月22日發予行政長官、各位議員、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書：虛心採納市民意見，繼續完善香港疫情防控措施》
- 2021年3月28日發予行政長官、立法會公共申訴辦事處的《意見：港府應堅定信念，勿受外部反華勢力和西方媒體左右，繼續完善香港疫情防控措施》
- 2021年3月22日發予立法會振興香港經濟事宜小組委員會的意見書《市民意見書：振興香港經濟的四個意見》（[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ci/ci\\_hke/papers/ci\\_hkecb1-755-1-c.pdf](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ci/ci_hke/papers/ci_hkecb1-755-1-c.pdf)）
- 2021年3月21日發予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政務司司長的《「完善防控措施」與「全民接種」不衝突，根本目的在於清零疫情》

（四）關於填補第二個漏洞的建議——學習中央在疫情時期的對外管理辦法「一視同仁、以禮待人、非特殊不放鬆、非必要不豁免」

18. 《基本法》第13條訂明，中央人民政府負責管理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有關的外交事務。儘管中央人民政府授權香港特別行政區依照《基本法》自行處理有關的對外事務，但是我認為港府有必要認真學習採用中央對外交領事人員隔離事宜的管理辦法，我將其總結為「一視同仁、以禮待人、非特殊不放鬆、非必要不豁免」。

19. 「一視同仁」是早在去年疫情初期就定下的工作方案，外交部發言人華春瑩曾經就此解釋過「病毒面前人人平等，外交官享有豁免權，但是病毒不會給外交官豁免權。」「中國政府和各個地方出台的疫情防控舉措，對中外公民都是一視同仁的。」（[https://www.guancha.cn/politics/2020\\_04\\_03\\_545386.shtml](https://www.guancha.cn/politics/2020_04_03_545386.shtml)）

20. 「以禮待人」是考慮到外交領事人員的特殊性，為了以示尊重，內地的一貫做法是設立專門接待外交領事人員的入境隔離酒店，比如四川省就定在賽侖吉地大酒店（[https://www.scwsb.gov.cn/xwzx/yw/qt/202107/t20210719\\_12061.html](https://www.scwsb.gov.cn/xwzx/yw/qt/202107/t20210719_12061.html)）。

21. 「非特殊不放鬆」是指允許個別較高級別的外交人員在自己的官邸進行自我隔離，比如英國駐華大使就享受到了這一便利（<http://m.news.cctv.com/2020/10/18/ARTIVFTsp0OhVEyk8TcFeM9201018.shtml>）。這是因為大使或其他更高級別外交領事人員在某种意义上擁有國家元首在國外的化身的身分，必須有特殊化對待以示尊重。

22. 「非必要不豁免」是指對特別緊急且僅是短暫來訪的重要外交人員豁免隔離，比如美國氣候特使克里日前訪華時豁免隔離（<http://www.chinanews.com/gn/shipin/cns-d/2021/04-19/news886354.shtml>）。

23. 具體來說，我建議港府做到以下四點：

- 「一視同仁」：外交領事人員抵港後需前往酒店隔離。
- 「以禮待人」：港府租用酒店專供外交領事人員檢疫用，並確保優質服務質素。
- 「非特殊不放鬆」：允許總領事或同等/較高職級外的外交領事人員在官邸進行自我隔離。
- 「非必要不豁免」：對特別緊急且僅是短暫來訪的重要外交人員豁免隔離。

#### （五）訴求

24. 主要訴求：希望立法會盡快要求港府採納有關建議，收緊外交領事人員檢疫檢測安排。

25. 次要訴求：倘若港府拒絕採納有關建議，請立法會要求港府出示詳細拒絕理由。

### 三、第三個漏洞：已接種疫苗人士抵港檢疫要求大幅放寬。

（一）港府大幅放寬「已接種疫苗人士抵港檢疫要求」對原本行之有效的「外防輸入」措施造成了致命性打擊

26. 2021年6月21日，港府宣布，除曾逗留極高或甚高風險的A1和A2組指明地區的人士外，已完成接種新冠疫苗者如取得血清抗體測試陽性結果，抵港後強制檢疫期可縮短至七日。首階段安排6月30日落實，適用於香港居民；第二階段安排則適用非香港居民。（[https://www.news.gov.hk/chi/2021/06/20210621/20210621\\_165237\\_355.html](https://www.news.gov.hk/chi/2021/06/20210621/20210621_165237_355.html)）

27. 這一新安排對本港原本行之有效的「外防輸入」措施造成了致命性打擊，產生了危害十分深遠的第三個漏洞。我個人猜測，倘若將來本港爆發第五波疫情，罪魁禍首多半來自這項政策。

（二）有關做法缺乏有效數據做背書，我認為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轄下兩個科學委員會及行政長官專家顧問團涉嫌嚴重失職

28. 港府表示，新措施乃按照衛生防護中心轄下兩個科學委員會連同行政長官專家顧問團的建議作出。（<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106/09/P2021060901022.htm>）然而，我將在此指出兩個科學委員會和專家顧問團犯下的重大錯誤。

29. 首先，我們需要理解「檢疫期14天或21天」的科學依據。比如，為什麼內地對入境人士只需實施「集中檢疫14天+健康管理7天」，但香港此前需要對入境人士實施「集中檢疫21天+7天自行監察」。這是因為：

- 2020年2月9日，由國家衛健委高級別專家組組長、中國工程院院士鐘南山領銜的《中國2019年新型冠狀病毒感染的臨床特征》研究論文在預印本網站medRxiv上發表。論文指出，新冠肺炎的中位潛伏期為3.0天，最長可達24天。根據有關數據，「集中檢疫14天」足以防止絕大多數病例。但為了防止小概率風險事件發生，內地還實施「健康管理7天」「實名健康碼」等其他手段以確保清零。
- 但是由於香港檢疫酒店不規範、對高風險人員缺乏強制檢測要求、缺乏「實名健康碼」等手段，香港出現小概率風險事件的概率比內地更高，因此需要「集中檢疫21天」以確保清零。

30. 在理解「檢疫期14天或21天」的科學依據後，很自然而然地會要求港府回答一個問題，港府（或兩個科學委員會和專家顧問團）憑什麼將已接種疫苗的抵港人士的檢疫期縮短至7天呢？為什麼不是5天？為什麼不是10天呢？

31. 我斷定，港府（或兩個科學委員會和專家顧問團）絕對沒有能力回答這一問題。因為數據不足！疫苗種類多、病毒變種多、各國資訊透明度低、疫苗對變種病毒有效性充滿不確定性。我斷言，港府（或兩個科學委員會和專家顧問團）缺乏足夠有效的

醫學或科學證據支撐其建議。

32. 舉個簡單例子，以色列正流行Delta變種新冠病毒，當地政府追蹤研究顯示，輝瑞疫苗對預防感染新冠病毒的有效率下降至39%。今次研究結果，與《新英格蘭醫學雜誌》早前發表的研究結果不同，此前的研究發現兩劑輝瑞疫苗對Delta變種病毒引起的症狀提供88%的保護，對Alpha變種病毒的保護率為94%。（<https://www.881903.com/news/international/2401837>）

**（三）新冠變種病毒來勢洶洶，港府及其專家團隊未有充分衡量不同變種病毒對不同疫苗的突破性**

33. 如前所述，以色列政府的研究結果顯示，輝瑞/BioNTech疫苗對預防感染新冠病毒的有效率下降至39%。以色列衛生部更是宣布自2021年6月25日中午12時起，除「永久居住空間」外，民眾在所有室內場所都必須戴口罩。衛生部亦建議民眾在室外聚集活動中也要戴口罩，並建議高危人群和未接種新冠疫苗的民眾避免參加聚集活動。（<http://www.takungpao.com/news/232111/2021/0626/601729.html>）

34. 中國工程院院士鍾南山表示，Delta的傳染性非常強，在傳播早期有說法指7至10日會有五代傳播，傳播系數達4.04至5，即1傳4，4傳16，16傳64。（<https://www.881903.com/news/china/2397782>）

35. 無獨有偶，美國國家過敏症和傳染病研究所所長福奇，接受傳媒訪問時警告，原先在印度流行的Delta新冠變種病毒株，已佔美國新感染病例約2成，預料幾星期至一個月左右，會成為美國主要傳播的變種病毒株。他又引用英國經驗，指Delta剛在英國爆發時，在變種病毒中只佔少數，現時已佔9成以上。（<https://www.881903.com/news/international/2397403>）

**（四）港府及其專家團隊的魯莽決定已經初步出現了一些危險跡象，但「亡羊補牢，為時未晚」**

36. 衛生防護中心總監林文健說，本港有21宗輸入確診個案，已曾接種新冠疫苗，惟亦出現突破性感染，當中逾6成都未有症狀，如以CT值30作界綫，有8成個案CT值少於30，即病毒高。（<https://topick.hket.com/article/3013548/>）

37. 呼吸系統科專科醫生梁子超坦言，蜎蝨s短檢疫期的做法「極之危險」，且沒有科學根據。他引述外國研究指，目前疫苗對減低變種病毒Delta傳播的功效，有可能低於50%，而法國抵港男子的個案亦顯示，即使接種了疫苗仍有機會染疫，又指若疫苗有效防止變種病毒傳播，反問為何英國、新加坡等接種率高的地方均爆發疫情。

（<https://>

[hk.on.cc/hk/bkn/cnt/news/20210722/bkn-20210722033022843-0722\\_00822\\_001.html](https://hk.on.cc/hk/bkn/cnt/news/20210722/bkn-20210722033022843-0722_00822_001.html)）

38. 再比如以新加坡近日的疫情為例，新加坡疫情來源或感染最多的群組出現在機場及醫院，都是屬於已接種兩劑疫苗的人士（<https://news.rthk.hk/rthk/ch/component/k2/1591440-20210518.htm>），充分說明了港府現行有關做法的潛在危害極大。而新加坡當時接種的主要疫苗分別是Pfizer-BioNTech COVID-19 vaccine和Moderna COVID-19 vaccine，包含了本港正使用的復必泰疫苗。（<https://www.hsa.gov.sg/COVID19-vaccines-safety-updates>）

39. 「亡羊補牢，為時未晚」。若港府及其專家團隊及時意識到自身決策失誤，願意及時改弦易轍，本港還是有望做好疫情防控，不讓第五波疫情發生。

**（五）從科學角度，疫苗是否能抑制病毒（特別是變種病毒）傳播仍是未知數**

40. 權威機構反對：世界衛生組織早在2021年4月6日的澄清中明確指出，「接種新冠疫苗可能無法防止病毒傳播，接種護照可能不是重啟旅行的有效策略」。（<https://news.un.org/zh/story/2021/04/1081472>）世衛發言人哈裏斯（Margaret Harris）亦提出類似觀點，不支持用疫苗護照作出入境的要求：「因為我們在現階段，仍然不能肯定疫苗可以阻止病毒傳播。」（<https://www.bbc.com/zhongwen/simp/world-56645804>）

41. 世界科學家和醫生反對：多國的科學家也曾經警告，目前未能證明疫苗可以阻止

病毒傳播，其功效是在人體產生抗體防病，而不會避免病毒侵入體內。（<https://www.bbc.com/zhongwen/simp/world-56645804>）

42. 本港科學家和醫生反對：呼吸系統專科醫生梁子超認為，疫苗不能百分百保障病毒不會傳播，特別是現存與變種相關的資料很少，認為任意縮短檢疫期是危險的做法，有拔苗助長的效果，在香港希望可以盡快將個案清零的情況下，提出縮短檢疫日數，會造成很多問號。（<https://news.rthk.hk/rthk/ch/component/k2/1589285-20210505.htm>）

梁子超醫生進一步指出，即使接種疫苗有六至九成保護，仍有傳播風險，認為同對出現變種病毒地方縮短檢疫期的致策並不一致。（<https://www.881903.com/news/local/2391816>）

43. 從科學角度出發，人類可以通過疫苗獲得兩種主要類型的免疫。一種是所謂的「有效免疫」（**Protective Immunity**），可以阻止病原體引起嚴重的疾病，但不能阻止病原體進入人體或進行更多的自我復制；另一種是「無復制免疫」（**Sterilizing Immunity**），可以完全阻止感染，甚至預防無癥狀病例。從科學角度上看，後者很少能夠實現。

44. 儘管目前有小部分新冠疫苗在早期動物實驗上展示了對複製力/傳染性的抑制效果，但這些數據遠遠不足以支撐「縮短已接種疫苗者的檢疫期」。儘管英國衛生局指接種疫苗後病毒傳播力都減少50%，但是有關數據和研究仍待進一步調查核實論證。在這裡，讓人不禁想反問港府一個非常簡單的問題——為什麼同屬「五眼聯盟」的新西蘭和澳大利亞不選擇信任英國的說法，豁免或縮短已接種疫苗入境者的強制檢疫呢？既然連盟友都不信任，為何已經回歸祖國多年的香港仍要如此盲目信任英國殖民者呢？

（六）「縮短外國抵港的已接種疫苗者的檢疫期」的本質是犧牲「公眾利益」滿足「個人利益」。

45. 從全世界範圍看，只有疫情防控做得不足的部分國家和地區或是已經開展了大規模接種的部分國家和地區才開始試行「縮短已接種疫苗者的檢疫期」措施，其根本原因是這些國家的大部分國民已經獲得了抗體（要麼通過接種疫苗，要麼通過染病）。比如日前德國部分聯邦州對已經完全接種疫苗和已經感染新冠病毒後痊愈的人士實施部分豁免。

46. 因此若沒有足夠科學依據證實「新冠疫苗有抑制病毒傳播的能力」，接種疫苗的本質是保護自己（個人利益），強制檢測和強制檢疫的本質是保護社會（公眾利益）。

47. 只有當香港達至群體免疫時，大多數已接種疫苗者的「個人利益」才會整合起來變成「公眾利益」。但在此之前，希望港府不要一意孤行，要充分釐清「個人利益」和「公眾利益」的關係，取得有效平衡。

48. 群體免疫的條件是兩個：一是全民接種疫苗，二是接種了有足夠保護效力的新冠疫苗。而這一切都有待更多的科學數據來驗證，呼吸系統專科醫生梁子超指出，新冠病毒疫苗對變種病毒的保護力降低，即使接種率達七成，亦未必足以建立免疫屏障。

（<https://www2.hkej.com/instantnews/current/article/2856293/>）港府專家顧問、港大微生物學系講座教授袁國勇自己亦指出至少要有近9成多人接種才安全。（[https://www.finet.hk/newscenter/news\\_content/60fcfbf2bde0b337360b8f1e](https://www.finet.hk/newscenter/news_content/60fcfbf2bde0b337360b8f1e)）

49. 我在此援引國家衛健委對於新冠疫苗的「個人利益」、「公眾利益」以及「防控措施調整」的分析：「對於個人來說，接種疫苗的保護效果不是100%，並且產生保護性抗體也需要一定的時間；對於群體來說，在沒有形成免疫屏障的情況下，新冠病毒依然容易傳播。所以，要防止新冠肺炎疫情反彈，現階段一些防控措施仍然要堅持，包括戴口罩、保持社交距離、勤洗手、通風等防護措施。針對人群的新冠疫情防控措施，將隨著新冠疫苗人群覆蓋率的提高，國內外疾病的流行形勢變化，適時做出調整。」（<http://www.nhc.gov.cn/wjw/hygg/202104/8e62004e41d648d5a084b3fb7bf098ea.shtml>）

（七）「疫情受控的國家和地區」或「以清零為目標的國家和地區」普遍拒絕「縮短



## 已接種疫苗者的檢疫期」

50. 前面提到，香港盲目信任殖民了自己多年的英國，但身為英國盟友的澳大利亞和新西蘭卻拒絕盲目信任，決定用科學審慎的角度對待新冠疫情。

- 新西蘭仍然維持指引「If you have received a COVID-19 vaccination overseas, you will still need to secure a voucher and complete 14 days in New Zealand's Managed Isolation and Quarantine Facilities」，因為「It is too early to confirm if a vaccinated person can still transmit COVID-19」。  
(<https://www.miq.govt.nz/travel-to-new-zealand/plan-your-travel-to-nz/overseas-vaccinations/>) (<https://www.health.govt.nz/our-work/diseases-and-conditions/covid-19-novel-coronavirus/covid-19-vaccines/covid-19-getting-vaccine/covid-19-applying-early-vaccine-travel-overseas>)
- 澳大利亞仍然維持指引「At this time, Australian Government advice for international travellers remains unchanged, regardless of your COVID-19 vaccination status」。  
(<https://www.health.gov.au/initiatives-and-programs/covid-19-vaccines/getting-vaccinated-for-covid-19>) 澳大利亞衛生部在2021年4月末再次表示，「無論您的疫苗接種情況如何，對國際旅客的建議依然沒有變化。當前，對所有返澳人士來說，無論打了哪種疫苗都必須接受隔離。抵澳旅客即使提供了疫苗接種證明也會被要求接受隔離檢疫。」(<https://www.abc.net.au/chinese/2021-04-28/australians-vaccinated-in-china-sinopharm-sinovac-covid/100102152>)

51. 我國其他地區（包括內地、澳門特區和台灣省）均明確拒絕「縮短已接種疫苗者的檢疫期」。

- 內地：國家衛生健康委疾控局監察專員王斌表示，「接種新冠病毒疫苗之後，絕大部分人體內會產生抗體，能夠有效地預防感染。但仍會有少數接種者不產生抗體或抗體的滴度不夠，可能還會有感染的風險。另外，重點人群的接種剛剛開始，大部分人僅接種了一個劑次，所以疫苗的保護作用在目前來看還不能充分實現。所以在現在這樣一個階段，我們建議只要人員有流動，所有的人都執行流入地當地的疫情防控措施，遵守當地相關的防控要求和規定，最大限度保證疫情防控的效果。」(<https://www.chinanews.com/gn/2021/01-13/9386299.shtml>)
- 澳門特區：澳門衛生局疫苗接種協調員戴華浩醫生表示，「疫苗護照實施涉及出入境等政策，非為單方面可以實行，而新冠疫苗接種率高低也會影響疫苗護照的推行。」(<https://www.gov.mo/zh-hant/news/372612/>)
- 台灣省：台灣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表示，「因目前國際疫情仍嚴峻，且疫苗涵蓋率尚不足，故自境外入境者仍須依照流行指揮中心規定進行入境居家檢疫及自主健康管理。」(<https://www.cdc.gov.tw/Category/QAPage/xvN5xl0uGdBq6joYoe3LZw>)

52. 大多數疫情控制得比較好的國家和地區也拒絕「縮短已接種疫苗者的檢疫期」。

- 丹麥：丹麥衛生局表示，「Please bear in mind that even though you have completed vaccination, you should always self-isolate and get tested if you experience symptoms of COVID-19. No vaccine is 100% effective, and therefore there is a slight risk that you may still become infected and ill from COVID-19.」(<https://www.sst.dk/en/English/Corona-eng/Vaccination-against-COVID-19/Fully-vaccinated-people>)
- 馬來西亞：馬來西亞衛生部衛生總監丹斯裏諾希山醫生說，「許多國家自去年底為人民接種冠病疫苗，惟仍需詳盡資料及研究探討疫苗的成效，因此，世界

衛生組織尚未建議將接種疫苗充作任何行程的免疫護照。這表明已接種冠病疫苗的旅客，不能豁免遵守任何防疫措施，包括強制隔離。」（<https://www.malaysiakini.com/news/568765>）

53. 有的國家和地區在推出「縮短已接種疫苗者的檢疫期」後基於科學審慎原則又重新收緊措施。

- 泰國：4月13日，泰國推出政策，「已接種泰國公共衛生部批准的所有國籍旅客，在抵達泰國之後，其隔離期或將從原隔離10天減免為不少於7天」（<https://thaiembbeij.org/cn/covid-19-zh/%e5%9b%9b%e6%9c%88-%e9%9a%94%e7%a6%bb%e6%8e%aa%e6%96%bd/>）；但在5月1日，泰國重新收緊措施「入境泰國的所有旅客隔離期為14天，包含已接種疫苗人士」（<https://thaiembbeij.org/cn/covid-19-zh/quarantine-14days-updated/>）。

54. 有的高疫苗接種率的國家和地區在「放寬社交隔離措施」後基於科學審慎原則又重新收緊措施。

- 以色列至今約85%成人已接種新冠疫苗，政府今個月開始允許民眾在室內地方毋需再戴口罩，不過近期因為Delta變種病毒在當地爆發，佔整體確診個案逾8成，當局在短短10日後重推室內口罩令。（<https://www.881903.com/news/international/2397745/>）

#### （八）港府沒有遵守國際一般做法，盲目擴大適用範圍

55. 即便是有實施類似做法的國家和地區都沒有隨意將適用範圍隨意擴大，他們往往將實施範圍限定於關係非常緊密的盟友（其本質是犧牲了自身的防控成效和衛生安全，換取經濟利益和民生利益），然而港府的有關想法的適用對象卻是所有「除極高或甚高風險的A1和A2組指明地區外的其他地區」，殊為不智！

（九）該漏洞使造成本港與內地和澳門在「外防輸入」政策上全面而且徹底的撕裂，嚴重破壞了「粵港澳聯防聯控機制」，嚴重阻礙了本港與內地和澳門恢復人員往來。

56. 港府的有關做法已經造成本港與內地和澳門在「外防輸入」政策上全面而且徹底的撕裂。

- 為現時無論在內地的疫情防控標準下還是在澳門的疫情防控標準下，外國地區均屬於高風險地區，無論是否接種疫苗、無論是否有抗體，入境後最起碼要集中隔離14天。

57. 港府的有關做法自私自利，嚴重破壞了「粵港澳聯防聯控機制」，沒有充分照顧到廣東省和澳門特區的情況。

- 2021年7月22日，澳門行政長官賀一誠表示，粵澳已回復持7天核酸有效期的通關要求，但南京機場出現疫情，現階段國家衛健委暫時不允許澳門通關措施太放鬆，強調澳門周邊地區疫情仍不穩，仍需小心。（<https://www.881903.com/news/local/2401653>）不妨請港府正面回答廣大市民，港府認為澳門特首口中的「澳門苓叭翁^」指的是哪裡？

58. 恢復與內地和澳門的人員往來對香港經濟民生重振至關重要——這是毋庸置疑的。但港府一意孤行、自私自利，內地和澳門又如何願意與香港恢復人員往來呢？

- 2021年7月16日，澳門衛生局表示，在與香港商討便利通關時，措施必須與內地一致。傳染病防制暨疾病監察部協調員梁亦好解釋，目前澳門及內地都屬於低風險地區，雙方有人員往來，當澳門要與非低風險地區討論通關時，要考慮會否影響澳門與內地的通關，因此通關措施要與內地一致。（<https://www.881903.com/news/local/2400808>）

#### （十）港府（或兩個科學委員會和專家顧問團）違背科學的決定已經開始出現問題

59. 本港2021年6月以來至2021年7月9日最少有9宗輸入個案已打針仍確診，佔同期確診個案總數近一成，當中6人已打兩針。2021年7月9日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多名議員都質疑港府容許已打針者縮短檢疫期有風險。（<https://news.mingpao.com/pns/%E6%B8%AF%E8%81%9E/article/20210710/s00002/1625>）

855232679/)

### (十一) 本港專家和民眾對有關做法的反對聲音非常大

60. 本港科學/醫學界已對「港府大幅放寬『已接種疫苗人士抵港檢疫要求』」一事表示質疑和反對，包括但不限於：

- 港大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對該安排表示關注，並估計新措施有機會令三成「走漏」個案流到社區。( <https://www2.hkej.com/instantnews/current/article/2832119> )
- 呼吸系統專科醫生梁子超稱：「打完針出現爆發，其實最近新加坡見到，在醫院有打完兩針的護士，引致該處有群組40人爆發，當中有9人是打完兩針。他們牽涉的病毒是印度的雙重變種病毒，變種病毒其實與南非的一樣，打完兩針疫苗仍有這些情況發生，我們是否想見到這情況發生？」( <https://news.tvb.com/local/6095563b335d19a3606ee5e5/> ) 他提到，Delta潛伏期長，如縮短檢疫期至7日，猶如「守龍門只守一個方向」，加上暑假期間有大批海外港人回港，如港府堅持不更改縮短檢疫期的政策，勢必令Delta在港爆發的風險大增，強調港府應根據數據進行決策，「不可永遠將頭埋在沙裏。」( [https://hk.on.cc/hk/bkn/cnt/news/20210722/bkn-20210722033022843-0722\\_00822\\_001.html](https://hk.on.cc/hk/bkn/cnt/news/20210722/bkn-20210722033022843-0722_00822_001.html) )

61. 本港媒體也對有關決定發出了明確的反對聲音，包括但不限於：

- 2021年6月23日《文匯報》在社評《「外防輸入」勿鬆懈 防疫輕重需分清》中表示，「從目前各地疫情防控成效而言，與內地恢復通關，無疑是本港實現疫後復常的優先着眼點，在本港未廣泛接種建立免疫屏障前，應尊重科學，慎重考慮放寬除內地以外外來人士檢疫期，以免斷送本港來之不易的抗疫成果。」「更要指出的是，本港本地確診零個案已連續15天，與澳門、內地恢復通關的現實可能性已在眼前，只差臨門一腳。要增強澳門、內地恢復對港通關的信心，就必須確保本地確診個案持續清零，並盡快提升疫苗接種率。內地雖有零星個案出現，但控疫始終是全球最好，經濟復甦強勁，與內地恢復通關，是本港經濟走出低谷、盡快回暖的關鍵，亦是大多數港人的期望。即使是以疫情防控成效作為政策調整的出發點，本港亦應將與內地恢復通關作為優先考慮，切不可讓外防輸入出現缺口，因小失大。」( <https://dw-media.tkww.hk/epaper/www/20210623/a03-0623.pdf> )
- 2021年6月23日《香港仔》在時評《縮短檢疫期 風險須防範》中指出，「不過說到底，香港經濟和民生復常，始終主要依靠與內地通關，因此事先與內地取得共識，採用同一標準，做好聯防對接的準備，才是上策。」( <https://dw-media.tkww.hk/epaper/hker/20210623/p03-0623.pdf> )
- 2021年7月21日《文匯報》在社評《加速疫苗接種 快建免疫屏障》中建議，「政府在外防輸入上要繼續加強，不要貿然縮短已接種疫苗來港人士的檢疫期」。( <http://pdf.wenweipo.com/2021/07/21/a06-0721.pdf> )
- 2021年4月6日《成報》在以《變種新冠病毒儼如猛鬼拍門 政府務必做好把關免悔莫及》為標題的文章指出「我們認為，政府也應以「清零」為目標，而毋須在過程中操之過急，做好一步才再做下一步，似乎比逐步放寬邊境檢疫措施，來得實際。」( <https://www.singpao.com.hk/index.php?fi=news2&id=118410> )

62. 本人亦多次向立法會和港府建議不應實施這一做法，包括但不限於：

- 2021年6月26日發予行政長官、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立法會與預防及控制疾病相關的附屬法例小組委員會的《意見書：特區政府在放寬外防輸入上不應操之過急，應在確保清零和恢復與內地和澳門人員往來的基礎上科學審慎有序地放寬》( [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hc/sub\\_leg/sc52/papers/sc52cb4-1213-3-c.pdf](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hc/sub_leg/sc52/papers/sc52cb4-1213-3-c.pdf) )

- 2021年6月23日發予行政長官、政務司司長、立法會內務委員會、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立法會與預防及控制疾病相關的附屬法例小組委員會、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立法會振興香港經濟事宜小組委員會的《意見書：港府切勿剛復自用，不應盲目放寬外防輸入措施，倘若香港再不盡快恢復與內地的人員往來，香港的繁榮穩定恐怕危在旦夕》（[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hc/sub\\_leg/sc52/papers/sc52cb4-1213-1-c.pdf](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hc/sub_leg/sc52/papers/sc52cb4-1213-1-c.pdf)）
- 2021年5月24日發予各位議員、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立法會工商事務委員會、立法會振興香港經濟事宜小組委員會、立法會經濟發展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書：提高「疫苗接種意願」的辦法多種多樣，香港絕不應該選擇犧牲防疫抗疫有效性的辦法！》（<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hs/papers/hscb4-1030-11-c.pdf>）
- 2021年5月18日發予行政長官、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重要補充】意見書：香港應盡快取消「縮短已接種疫苗者的檢疫期」安排，因為這可能將嚴重危害香港發展！》（<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hs/papers/hscb4-1030-7-c.pdf>）
- 2021年5月17日發予立法會秘書處公共申訴辦事處的《意見書：香港應盡快取消「縮短已接種疫苗者的檢疫期」安排，因為這可能將嚴重危害香港發展！》
- 2021年5月5日發予行政長官、政務司司長、食物及衛生局局長、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書：支持梁子超醫生的建議，目前香港絕不應該縮短已接種疫苗者的檢疫期！》（<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hs/papers/hscb4-990-1-c.pdf>）
- 2021年4月16日發予政務司司長、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書：香港應該審慎對待有關放寬已完成接種疫苗的外國地區抵港人士的入境限制的計劃》
- 2021年3月1日發予行政長官、立法會公共申訴辦事處的《建議：港府應該盡快澄清新冠疫苗用途，新冠疫苗只能防止生病，但不應與任何權利綁定。》
- 2021年2月25日發予行政長官、各政黨、各位立法會議員、立法會公共申訴辦事處的《建議：香港應擱置「航空旅遊氣泡」計劃和「電子針卡用於出入境」想法（文章內附詳細分析），專心做好防疫抗疫工作，實現本地疫情清零！》

## （十二）關於填補第三個漏洞的建議——立即暫停「大幅放寬已接種疫苗人士抵港檢疫要求」的做法

63. 港府應該立即暫停「大幅放寬已接種疫苗人士抵港檢疫要求」的做法，只有在滿足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條件的時候才決定重啟有關做法：

- 香港實現全民接種新冠疫苗；
- 國際上有足夠的科學資料證明新冠疫苗對不同的變種病毒有足夠的效力；
- 在「粵港澳聯防聯控機制」下征得廣東省及澳門特區的認可和支持。

## （十三）訴求

64. 主要訴求：希望立法會盡快要求港府採納有關建議，立即暫停「大幅放寬已接種疫苗人士抵港檢疫要求」的做法。

65. 次要訴求：倘若港府拒絕採納有關建議，請立法會要求港府出示詳細拒絕理由，包括但不限於：

- 各類新冠疫苗對各類變種病毒的效力的科學證據；
- 接種各類新冠疫苗後仍對各類變種病毒出現突破性感染的科學統計數據（包括發病天數分佈數據等）；
- 解釋高疫苗接種率的國家和地區（比如以色列）收緊疫情防控措施的原因；
- 解釋我國其他地區（內地、澳門特區和台灣省）未有實施有關措施的原因，並解釋為何港府及其專家團隊認為本港比他們更有能力抵禦以變種病毒為主的新冠疫情；
- 解釋英美盟友的新西蘭和澳大利亞未有實施有關措施的原因，並解釋為何港府及其專家團隊認為本港比它們更有能力抵禦以變種病毒為主的新冠疫情；

- 解釋港府是否放棄了「清零」目標；
- 解釋港府是否認為本港毋需與內地和澳門特區恢復人員往來。

#### 四、第四個漏洞：對不涉及變種病毒的檢測檢疫要求偏低。

##### （一）臨近清零時期，疫情反撲風險急劇上升

66. 在（臨近）疫情清零時期，不同因素會同時作用造成病毒傳播係數急速上升，包括但不限於：市民會逐漸放鬆警惕；越來越多市民參加不受法律規管的親友聚會；越來越多市民忽視了戴口罩的重要性；越來越多外傭在聚會時忽視距離隔離要求；食肆等商戶忽視對「安心出行」的檢查；港府亦有可能會鬆綁疫情防控措施。

67. 在不同因素的共同作用下，病毒傳播係數很有可能由疫情高峰時的「小於1」迅速攀升到非常誇張的程度（比如「10」）。這個概念意味著什麼呢？這意味著隨著「指數效應」的發酵，一傳十、十傳百、百傳千，香港隨時會迎來第五波大規模疫情！（註：這也正是高傳染性疾病的恐怖之處。）

68. 舉個簡單的例子，2021年3月本港的「健身群組」不涉及任何變種病毒，但能在短時間內大規模爆發，單這一群組就共有超過120例確診個案。慶幸的是，這一群組的結構簡單、發現較早，在港府及時的追蹤和嚴格的隔離下，該群組疫情被迅速控制，沒有演變成第五波疫情。然而，港府不能將下一次希望寄託於「幸運」，必須築牢疫情防控。

##### （二）加強不涉變種病毒個案的相關檢測檢疫安排不會對公眾造成影響

69. 在（臨近）疫情清零時期，個案數目趨近於零，因此受每宗個案影響的人數非常少。港府加強疫情防控措施只會影響非常少的市民。

70. 相反，若因為港府不願意採納有關建議，致使走漏潛在無症狀感染個案而進一步引致疫情在本地社區爆發的話，將會為本港帶來極大的民生經濟衝擊。

##### （三）本人多次呼籲港府堵塞該漏洞

71. 本人亦多次向立法會和港府建議堵塞這一漏洞，包括但不限於：

- 2021年5月30日發予政務司司長、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立法會與預防及控制疾病相關的附屬法例小組委員會、食物衛生局局長和副局長的《意見書：越是臨近清零，越要小心疫情反撲，請盡快增加「接觸者的強制檢測次數」，取消「寬免已接種疫苗的高風險人士的檢疫檢測要求」！》（<https://www.legco.gov.hk/yr20-21/chinese/panels/hs/papers/hscb4-1074-1-c.pdf>）
- 2021年3月11日發予行政長官、各政黨、各位議員、立法會公共申訴辦事處及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建議：香港應該積極主動學習上海疫情防控模式，其高效、快速、精準的「內防反彈」措施非常適合香港》。

##### （四）關於填補第四個漏洞的建議——將有關安排向現行涉及「變異病毒株」的確診本地個案檢疫檢測安排看齊

72. 港府應該將有關安排向現行涉及「變異病毒株」的確診本地個案檢疫檢測安排看齊，包括但不限於：

- 從嚴加強密切接觸者的追蹤及判定。
- 將確診個案曾到過的地方納入強制檢測公告，而且不設逗留兩小時的條件，即是說所有於指明期間到過這些地方的人都要接受檢測，而且這些人士需要進行兩次或以上檢測。
- 要求與確診個案居於同一大廈的其他所有住客須於公布確診個案計起第三、七、12及19日進行強制檢測。

##### （五）訴求

73. 主要訴求：希望立法會盡快要求港府採納有關建議，加強和完善不涉及「變異病毒株」的確診本地個案檢疫檢測安排。

74. 次要訴求：倘若港府拒絕採納有關建議，請立法會要求港府出示詳細拒絕理由，包括但不限於：

- 港府專家團隊數值模型中的在疫情低估時期的新冠病毒傳播係數等參數；

- 如若在疫情低谷時期走漏個案（無論是變種病毒或非變種病毒），港府專家團隊數值模型中估算的出現第五波疫情爆發的可能機率。

## 五、補充：港府必須堵塞這四個漏洞確保本港疫情清零的法理依據

75. 我已先後多次在發予立法會及港府的意見書中指出「香港必須『清零』」的法理依據，但由於這也是港府必須盡快堵塞這四個漏洞的基礎，因此我在本申訴信的結尾重提一次。

76. 香港的疫情爆發風險遠比世界上其他地方高，必須堅持「清零」。

- 2015年10月25日，《陳茂波網誌談人口密度》指出，香港平均每平方公里的人口密度達27,000人，遠遠拋離世界各個經濟發達的城市（包括新加坡在內），與香港人口密度可以相提並論的大城市，只有孟加拉達卡和印度孟買。  
([https://www.news.gov.hk/tc/record/html/2015/10/20151025\\_111212.shtml](https://www.news.gov.hk/tc/record/html/2015/10/20151025_111212.shtml))
- 2021年4月29日，世衛官員警告印度疫情危機可能發生在任何地方（India COVID-19 crisis could 'happen anywhere'）。(<https://economictimes.indiatimes.com/news/india/who-says-india-covid-crisis-could-happen-anywhere/articleshow/82312445.cms>)
- 日本、韓國、新加坡、台灣省與香港特區一樣同屬較為發達的經濟體，有較好的口罩佩戴習慣，但它們的疫情在近日都已經發生了嚴重惡化。倘若港府繼續任由漏洞存在，本港隨時可能成為下一個台灣省和新加坡，乃至成為下一個印度和孟加拉——這一切正是由於香港奇高無比的畸形實際人口密度令香港變成一個疫情火藥桶，稍有不慎就會炸開。

77. 「清零」是港府向香港社會的鄭重承諾，因此港府有責任切實履行承諾。

- 行政長官在《行政長官2020年施政報告》中向立法會和香港市民提出「全力以赴力爭『清零』」。(<https://www.policyaddress.gov.hk/2020/chi/pdf/PA2020.pdf>)
- 港府主要官員也多次重申，香港要力爭清零。

78. 「清零」是中央向香港提出的嚴肅要求，《基本法》第四十三條和第四十八條（8）款明確寫明，行政長官須對中央負責以及「執行中央人民政府就本法規定的有關事務發出的指令」，因此港府有責任落實中央對香港發出的「清零」要求。

- 2020年11月6日，國務院副總理在會見行政長官時說，希望香港把疫情防控作為頭等大事來抓，嚴格落實常態化疫情防控措施，統籌做好疫情防控和經濟恢復工作。([http://big5.www.gov.cn/gate/big5/www.gov.cn/guowuyuan/2020-11/06/content\\_5558432.htm](http://big5.www.gov.cn/gate/big5/www.gov.cn/guowuyuan/2020-11/06/content_5558432.htm))
- 2020年12月22日，內地與香港新冠肺炎疫情專題交流會在深圳舉行，據《明報》等媒體報道中央官員盼香港訂下清零目標。(<https://news.now.com/home/local/player?newsId=417605>) 事後，被問及中央政府當日有否要求香港病例「清零」時，行政長官指中央與香港的目標一致，都是個案「清零」。(<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012/23/P2020122300928.htm>)
- 2021年3月6日，國務院副總理在會見行政長官時說，希望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繼續把疫情防控作為當前中心任務。(<http://cpc.people.com.cn/BIG5/n1/2021/0308/c64094-32045262.html>)
- 2021年3月中旬，全國政協副主席、香港前行政長官梁振英在接受一個採訪時指出，做好防疫抗疫工作是中央交給香港的重要和「中心任務」，要盡快清零，盡早恢復兩地交往。(<https://www.wenweipo.com/a/202104/03/AP606806d4e4b04e1918cee03b.html>)  
(<https://www1.hkej.com/dailynews/commentary/article/2770944/%E9%98%B2%E7%96%AB%E6%8A%97%E7%96%AB+%E4%B8%AD%E5%BF%83%E4%BB%>)

BB%E5%8B%99)

- 2021年5月3日，國家衛生健康委員會主任馬曉偉表示，中央政府高度關注香港疫情，高度關心香港人民健康福祉，又期待早日清零，恢復與內地正常人員往來。（[http://www.locpg.gov.cn/jsdt/2021-05/06/c\\_1211142800.htm](http://www.locpg.gov.cn/jsdt/2021-05/06/c_1211142800.htm)）

## 六、希望

79. 如前所述，一段時間以來，社會各界（立法會議員、專家、學者、市民等）已分別多次聯絡港府，但是港府不僅始終拒絕採納，而且一直沒有對這些問題作出全面且合情合理的解釋，只是一味推託，令人失望！立法會不僅是香港治理體系中監察政府工作的最重要角色，也是如今包括我在內的許多香港市民的「救命稻草」，衷心希望立法會能在接到本投訴後盡快處理本案，通過提出質詢及動議議案辯論等不同方式確保港府糾正錯誤、堵塞漏洞。

謝謝！